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3年9月30日披露《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预案》，公司拟通过发行不超过2,800万股股份及支付人民币约1.30亿元现金的方式购买陈东、汪敏持有的南京友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智科技”）合计100%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其中，公司拟向陈东发行不超过2,533.44万股股票以及支付人民币约11,762.40万元的股权转让款，购买其持有的友智科技90.48%的股权；向汪敏发行不超过266.56万股股票以及支付人民币约1,237.60万元的股权转让款，购买其持有的友智科技9.52%的股权。同时，为支付本次购买标的资产的股权转让款以及提高本次重组的整合绩效，公司拟向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控制的关联人之外的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配套资金将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金额（本次收购对价与本次配套融资金额之和）的25%。《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预案》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的规定，如本公司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公司董事会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9月26日